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根基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2546)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接信函交付郵資

23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第1聯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第0088號
 信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股東 台啟

股東服務通知

- 紀念品(高級清潔用品)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 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徵求股數限壹仟股(含)以上】自106年5月19日至5月12日洽徵求人之徵求場所辦理(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調整徵求日期)，恕不郵寄及補發。
- 徵求場所自106年5月19日起詳見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網站(<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或利用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按股票代號：2546查詢。
- 採電子投票之股東，紀念品領取方式：(1)對象：限已完成電子投票之股東。(2)攜帶文件：「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e票通」網頁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含印出。(3)領取期間及地點：於106年6月19日中午12點前至台北市和平東路三段131號(本公司一樓大廳)領取，恕不郵寄及補發。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
www.stockvote.com.tw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會事務之目的，在本會事務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約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為電子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項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開會通知書

- 茲訂於民國106年6月19日上午9時假台北市和平東路三段131號(本公司一樓大廳)舉行本公司106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2.監察人審查本公司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其他報告：(1)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2)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3)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二)承認事項：1.本公司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案。2.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2.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3.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四)選舉事項：選舉第十屆董事及監察人。(五)臨時動議。
- 本公司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擬訂，其主要內容如下：現金股利每股分配新台幣1.5元，俟股東常會通過後，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
- 1.本次股東會董事、監察人應選人數：董事9人(含獨立董事2人)，監察人2人。
 2.採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董事：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馬玉山、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明道、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慧仁、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馬銘燭、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義芳、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袁錫維、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世遠】、【獨立董事：葉神佑、黃宏進】、【監察人：馬紹勳、華鵬龍】。
 3.各候選人之學歷等相關資料之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
- 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委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如有股東欲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6年5月19日製作徵求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輸入(<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6年5月20日起至106年6月16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根基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根基營造股份有限公司106年股東常會 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06年6月19日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監察人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被選舉人： 1.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馬玉山 2.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明道 3.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慧仁 4.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馬銘燭 5.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義芳 6.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袁錫維 7.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世遠 8.葉神佑(獨立董事) 9.黃宏進(獨立董事)	1.提升公司核心價值並創造股東最大利益 2.追求公司永續經營 3.重視風險管理並加強內控內稽查核	1.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6號1、6樓 電話：(02)2371-1658 2.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電話：(02)2521-2335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

106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6年6月19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致
 根基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根基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中國信託蓋章處

106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6年6月19日上午9時整
 地點：台北市和平東路三段131號
 (本公司一樓大廳)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第3聯：親至股東如親自出席會場請於此聯簽章後

第2聯

根基營造

根深穩健・基石永固

104年首度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為台灣第一家通過BSI英國標準協會認證的股票上市營造公司。為打造幸福環境不遺餘力，期許成為社會的模範生，國內最有品牌價值的營造公司。

※貴股東如欲變更或新增匯款帳號，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23
說明事項	一、採用匯款者(限本人帳號)，匯款處理費10元由股東股利款扣除，欲變更或新增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右下方欄位由左方依次填寫後寄回。 二、未採用匯款及無匯款帳號者將於現金股利發放日以掛號郵寄支票寄發。(其中掛號郵費及支票處理費合計29元由股東自行負擔)	原登記匯款帳號	根基
印鑑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冊)	700 局號

第2聯：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委託書填表須知

- 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議使用之委託書規定辦理。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應於股東常會前將委託書填妥，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應於股東常會前將委託書填妥，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應於股東常會前將委託書填妥，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應於股東常會前將委託書填妥，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應於股東常會前將委託書填妥，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君 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6年6月19日 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 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 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 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 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案： (1) <input type="radio"/> 承認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 2.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 (1) <input type="radio"/> 承認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 3.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 <input type="radio"/> 贊成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 4.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1) <input type="radio"/> 贊成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 5.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 <input type="radio"/> 贊成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 6. 選舉第十屆董事及監察人。 7.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 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前 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 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 故缺席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23 根基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根基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戶號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或名稱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